

华数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293
交易代码	0102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485,723.5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要通过量化方法精选具有优质资产属性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定的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作为股票投资策略的辅助手段，通过对宏观经济数据、资本市场数据等因子构建量化模型，判断当前时点的市场风险，适当调整各类资产的比例，适度降低组合系统性投资风险，提升本基金的风险调整后收益。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042,450.96
2. 本期利润	-13,410,615.6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2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0,998,872.2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19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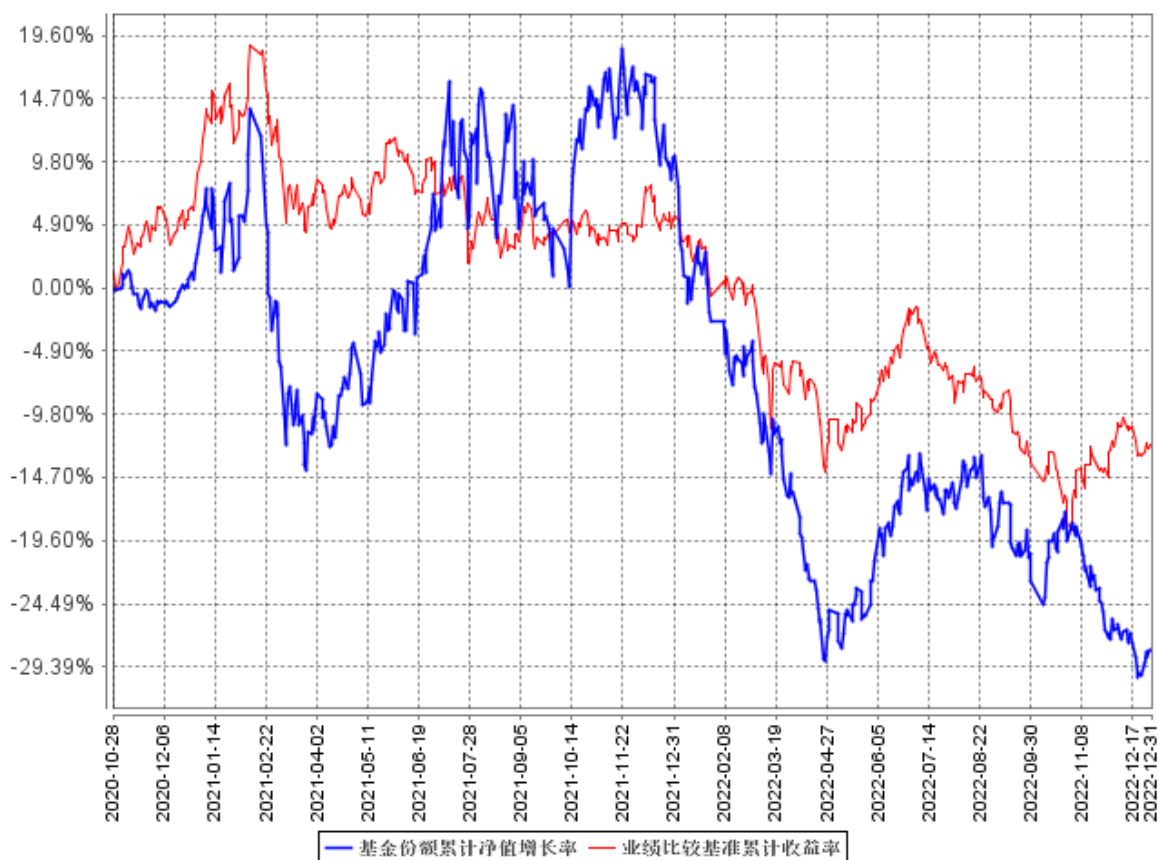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87%	1.18%	1.48%	1.03%	-8.35%	0.15%
过去六个月	-15.48%	1.28%	-10.73%	0.88%	-4.75%	0.40%
过去一年	-34.68%	1.46%	-16.91%	1.02%	-17.77%	0.4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8.03%	1.67%	-12.22%	0.97%	-15.81%	0.7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

②根据《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次级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

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默	基金经理，公司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0年10月28日	-	11.6	男，中国籍，数学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1年6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金融工程与产品设计工作；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6月30日担任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2015年7月1日至2017年3月10日担任产品创新部副总经理；2015年9月9日至2017年4月26日担任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9月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9月9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2月23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3月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9月17日至2020年

					12月15日担任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10月30日至2020年12月15日担任华商计算机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10月2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3月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

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 A 股市场出现明显的估值波动，以沪深 300 和中证 500 为主的市场权重股在全年跌幅均超过 20%，以公募基金重仓股为主的茅指数和宁指数等赛道股也遭到较大的跌幅，受到赛道拥挤，疫情冲击以及外部俄乌局势等不利因素的影响，整个市场在上半年整体风险偏好都处于较低的位置，整个市场除了周期股存在局部性机会，整体在全年都是以阶段性反弹后的下跌为主，我们整个组合的操作思路是以优选高景气的成长股为主，在计算机，电子，医药等行业的调整中也遭到了比较大的净值回撤；而我们长期以来都较低配周期股，我们认为周期行业很难找到可以长期配置的价格中枢，并且存在较大的波动率，这也导致产品在上半年市场煤炭钢铁等上游行业上涨的时候没有明显的表现，在 2 季度之后，市场情绪出现短期的快速修复，以新能源、汽车、光伏、逆变器为主的成长行业快速反弹，但是在疫情二次冲击的影响下依然是以宽幅震荡为主，市场在四季度也出现过地产医药等主题性机会，但整个行业轮动的速度加快，估值博弈的成分较高，我们在下半年的整体持仓仍然以长期看好的成长行业为主，同时对于行业逻辑有一定优化的消费和地产等赛道进行部分仓位布局，导致整个产品在全年跟随市场成长股的回调也体现了较大的净值波动。

在当前时点展望未来的配置操作，我们认为整个指数层面经历了一整年的调整，整个市场情绪已经从极度悲观状态开始边际好转。从利率和信贷数据的监控来看，整个货币政策的稳健宽松也会逐步传导到实体经济下半年的复苏，随着疫情防控措施的优化，整个消费板块也会迎来修复，所以整体来看市场在 2023 年依然具备较好的投资机会，不论是需求端持续向好的大制造周期，还是考虑到整体景气度都在上行的风电光伏等细分行业都有希望提供投资机会，另外很多超跌的消

费股以及科技股都在很低的估值水平，在明年宏观经济逐步修复的预期下也会逐步体现到财务报表端的数据转好，我们整体的操作思路依然会延续长期坚守的 PB-ROE 的投资框架，重点布局整个基本面还比较稳健的高增长行业，同时考虑到估值与盈利增速匹配程度的性价比，避免短期情绪扰动，以获得较好的长期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197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7197 元。本季度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87%，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1.48%，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8.35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6,062,363.34	83.36
	其中：股票	156,062,363.34	83.3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826,573.36	16.47
8	其他资产	322,113.16	0.17
9	合计	187,211,049.8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39,225.00	1.02

B	采矿业	7,311,300.00	4.04
C	制造业	98,476,600.70	54.4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003,586.00	1.6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827,076.90	18.69
J	金融业	3,300,306.00	1.8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78,594.64	2.8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120,477.20	1.7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196.90	0.00
S	综合	-	-
	合计	156,062,363.34	86.2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36	中国软件	116,784	6,812,010.72	3.76
2	600519	贵州茅台	3,300	5,699,100.00	3.15
3	002415	海康威视	153,015	5,306,560.20	2.93
4	600570	恒生电子	122,600	4,960,396.00	2.74
5	300274	阳光电源	44,200	4,941,560.00	2.73
6	000858	五粮液	26,900	4,860,561.00	2.69
7	002304	洋河股份	29,400	4,718,700.00	2.61
8	603728	鸣志电器	135,600	4,519,548.00	2.50
9	688232	新点软件	77,726	4,435,045.56	2.45
10	601899	紫金矿业	441,400	4,414,000.00	2.4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765.5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3,742.6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605.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22,113.1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6,156,281.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30,140.5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800,697.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485,723.5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